

青岛农业大学教务处文件

青农大教发〔2022〕31号

青岛农业大学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 期末教学工作实施方案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持续提高教学质量，做好本学期收尾工作，根据教学工作安排，经研究决定，制定如下期末教学工作实施方案：

一、推进落实 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任务安排工作

各教学单位要按照学校要求认真细致的做好下学期教学任务的安排、录入工作，确保课程表安排科学、合理、准确，争取在本学期放假前完成课程表编排工作。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 在安排课程教学起止周时必须扣除该专业班级的实习周次，确保课程的起止周及学时信息准确；
2. 要合理安排班级课程的起止周、周学时，做到整个学期周学时基本均衡，避免出现前松后紧或前紧后松的不合理现象；
3. 实验课程按规定在排课系统中进行编排，不得漏排或不

排，排课信息（学时、上课时间和地点）要准确。

4. 进一步落实教授、副教授全员上课制度，教授、副教授每学年上课学时不得低于 32 学时。

二、学生评教工作的部署和检查

为了进一步掌握我校教师教学情况，发现优秀，查找不足，在全校范围内形成一种积极向上的教学氛围，不断提高本科教学质量，教务处已经部署学生评教工作，目前评教工作已经开始，学生评教时间 12 月 1 日（周四）至 12 月 9 日（周五）。希望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充分做好此项工作的动员和宣传工作，具体要求见《关于开展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评教工作的通知》。

三、教学档案检查工作

为进一步规范教学档案建设与管理，查找教学及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由本科教学督导员、教务处工作人员组成的教学档案检查工作组，对上学期各学院（部）的教学档案进行检查，包括随机抽取考试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听课记录卡，进行检查和记录、分析数据、撰写评估总结报告。目前该项工作已基本完成。

四、听课工作情况检查

根据学校文件规定，各教学单位党政领导、教学管理人员、教务处相关人员和学校教学督导员要进行听课活动，完成本学期听课任务，并做好管理人员听课情况汇总及本学期听课总结工作。

“共听一节课 同评促提升”课堂教学质量提升活动已进行 5 轮，共随机选取 105 位教师的课堂教学视频，各学院组织现场专家点评 697 次，参与综合评价教师 3767 人次，本科教学督导和教务处人员参与学院活动共 119 人次。教务处将组织校级教学

督导作为第三方评价团队，随机选取已评价课堂教学视频进行评价复核，确保课堂教学质量提升工作取得实效。

五、做好期末考试组织工作

各教学单位应按照学校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期末考试工作，切实加强考前动员及监考培训，通过宣传教育等形式引导学生认真备考、诚信考试；加强考试巡查及违规处理，通过校、院两级全过程、全考场巡考，严肃考试纪律；尤其应加强试卷命题、审核、装订、存放、批阅等各环节的管理与监控，严禁出现试题泄露、任课教师给学生划范围、圈重点等违规现象。具体要求请参照《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工作实施意见》。

六、考试成绩提交工作

任课教师须于规定时间，以教学班为单位，在教务管理系统中提交成绩；并在成绩提交截止前，打印出成绩单和试卷分析。成绩单一式三份，任课教师要用黑色签字笔签名，一份随试卷装订，一份由教学单位存档，一份由教学单位交教务处学籍与信息科存档。提交成绩有误的任课教师，需按要求填写《青岛农业大学学生成绩更改申请表》，按规定统一办理。

七、做好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实习工作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届毕业生毕业实习工作的通知》要求，科学合理地安排大学生的毕业实习，把工作做细、做扎实，有组织地统一安排毕业实习，悉知学生的实习单位、实习时间、实习内容、实习效果等，开展实习安全、疫情防控教育工作，要求学生签订《校外毕业实习安全、疫情防控知情承诺书》，利用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强化校企协同育人，12 月 7 日前完善“校友邦”中的毕业实习计划，布置实习任务，关联实习指导教师，并结合学院实际安排学生的实习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3 个月。

八、做好 2023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关于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教督〔2020〕5 号）文件精神，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学院应做好导师遴选、任务书下达、立题开题等环节的指导和检查工作，组织召开全体指导教师和全体毕业班学生参加的毕业论文（设计）动员大会，严格落实指导教师责任，加强学生学术诚信教育和学术规范教育，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九、做好贯通培养 3+2、3+4 相关专业的转段测试工作

12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我校将对 8 个对口职业院校的 11 个专业 33 门课程分别进行转段测试工作，各有关学院要高度重视，做好出题专家库教师的保密等相关教育工作、协调好被抽调教师的转段测试工作与校内考试周监考等相关工作的调度，确保转段测试安全顺利进行。

十、其他工作

各教学单位对照《关于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开学初教学秩序检查及各项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及《青岛农业大学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实施方案》，认真梳理本单位教学工作，查漏补缺，确保本学期教学工作顺利收尾。

2022 年 12 月 3 日

青岛农业大学教务处

2022 年 12 月 3 日印
